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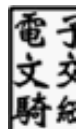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陳亭諭

電話：3322101#7581

電子信箱：1004662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300957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30095734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局委請茄苳國小(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辦理「本市113學年度教師服務視覺障礙學生專業增能知能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13年7月2日桃教特字第1130062462號函及茄苳國小113年9月23日特巡資字第1130007614號函辦理。

二、為增進本市視障生巡迴巡迴輔導教師之專業知能，辦理本市113學年度教師服務視覺障礙學生專業增能知能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對象：

- 1、本市國小視障巡迴輔導教師。
- 2、本市視障重點學校資源班教師。
- 3、本市國小視障學生班級導師(以學生障礙程度重度優先錄取、中輕度次之)。
- 4、南勢國小視障學生任課教師。

(二)研習日期：

輔導室 113/10/01 13:15



1130007299

有附件

1、113年10月16日(星期三)下午1時30至4時30分。

2、113年11月13日(星期三)下午1時30至4時30分。

3、113年12月4日(星期三)下午1時30至4時30分。

4、113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1時30至4時30分。

(三)研習地點：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

(四)報名方式：請參加人員於113年10月11日(星期五)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研習報名一點選縣市(桃園市)—學年(113)學期(上)登錄單位(茄苳國小)報名；倘貴屬人員報名並出席參與請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

三、本案倘有任何疑義請逕洽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汪伯樺老師(電話：2203012分機662)。

四、檢附相關附件1份。

正本：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興仁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瑞梅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大竹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桃園市楊光非營利幼兒園(委託社團法人新竹市教保人員協會辦理)、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山非營利幼兒園(委託社團法人臺灣優質兒童教育發展協會辦理)、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山腳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

副本：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電
交
2024/10/01
10:52:16
文
章